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Everbright Securities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178)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刊發。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的有關法例規定，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www.sse.com.cn)刊發了《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屆董事會第十四次會議決議公告》。茲載列如下，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趙陵

中國上海
2026年2月13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趙陵先生（董事長、執行董事）、梁毅先生（非執行董事、職工董事）、劉秋明先生（執行董事、總裁）、馬韜韜女士（非執行董事）、連涯鄰先生（非執行董事）、潘劍雲先生（非執行董事）、秦小微先生（非執行董事）、任永平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殷俊明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劉應彬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陳選娟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呂隨啟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证券代码：601788 股票简称：光大证券 公告编号：临 2026-007

H 股代码：6178 H 股简称：光大证券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2 月 5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6 年 2 月 12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12 人，实到董事 12 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公司董事经认真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业务总监的议案》，同意聘任蒋琦先生为公司业务总监。蒋琦先生业务总监任职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提名与资格审查委员会审议通过。董事会薪酬、提名与资格审查委员会认为蒋琦先生符合担任上市公司和证券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条件，能够胜任公司业务总监的职责要求，同意聘任蒋琦先生为公司业务总监。

特此公告。

附件：蒋琦先生简历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2月13日

附件：

蒋琦先生简历

蒋琦先生，1979 年出生，中山大学工商管理硕士。现任公司金融创新业务总部总经理。曾任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分别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和香港联交所上市的公司，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份代码：601995，香港联交所股份代码：3908）销售交易部副总经理、股票业务部董事总经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权益投资交易部执行总经理，光大期货有限公司董事等职。

除上述简历披露外，蒋琦先生与公司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第 3.2.2 条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持有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非失信被执行人。